

海南省基于 5G 物联网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合同 (E包)

甲方: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统计信息中心

乙方: 山东道普测评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0 年 11 月 02 日海南省基于 5G 物联网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 HZ2020-435-1) 公开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经协商一致, 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 以专用条款为准。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

序号	项目/产品名称	项目内容/品牌、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合计(元)	备注
1	海南省基于 5G 物联网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工程项目	密码测评	¥308,000.00	1	项	¥308,000.00	/
合同金额		(小写): ¥308,000.00 元					
		(大写): 叁拾万零捌仟元整					

工期/ 交货期/ 服务期: 甲方下达测试通知书之日起 30 天内乙方需交付《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二、合同通用条款

1. 技术服务的目标: 海南省基于 5G 物联网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工程项目
2. 技术服务的内容: 根据甲方委托要求, 乙方负责对海南省基于 5G 物联网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开展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提供技术服务。
3. 技术服务方式: 乙方到测评系统所在地开展现场测评工作。
4. 技术服务要求: 甲方向乙方发出测试通知书后, 乙方应对项目开始测评。乙方完成系统测评后, 应按要求认真汇总分析工作情况, 出具《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并在甲方下达测试通知书之

日起 30 天内提交。

三、付款方式

1.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提供的正式发票支付合同总金额 40%的款项作为首款，即支付首款¥ 123, 200.00(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叁仟贰佰元整)。

2. 乙方履行完毕本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后，甲方收到评估报告并确认报告完整、准确并通过大数据局组织终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提供的正式发票支付合同总金额 60%的款项，即支付尾款¥ 184, 800.00(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肆仟捌佰元整)。

3. 根据本合同规定，甲方应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费用。因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支付费用以财政资金拨款到位为准，在财政资金不能足额支付时，甲方应主动积极申请财政资金，在下一财政年度及时支付，但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违约赔偿

由于每个包号的工期要求不同，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五、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

七、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八、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九、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方执叁份，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另外一份由招标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甲方：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统计信息中心（盖章）乙方：山东道普测评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银荷大厦 4-501-3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韩亦良

开户行：_____

开户行：威海市商业银行济南高新区支行

户名：_____

户名：山东道普测评技术有限公司

帐号：_____

帐号：8179 7240 1421 0015 60

2020年11月23日

2020年11月20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_____

2020年11月23日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海南省基于 5G 物联网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工程
项目

采购文件编号：HZ2020-435-1

山东道普测评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经评标小组评定：我们接纳贵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02 日提交的《海南省基于 5G 物联网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工程项目（E 包）投标文件》，并选定贵公司为本项目（E 包）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308,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万零捌仟元整）。

请贵公司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海南海政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06日